宜都市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详细规划（2025-2027年）

规划组织单位：

规划编制单位：

规划完成时间：

**目录**

[第一章规划背景 3](#_Toc9156)

[第一节 基础条件 4](#_Toc4360)

[一、顶层设计完善，统筹推进知识产权事业高质量发展 4](#_Toc6691)

[二、引导机制健全，全面激励知识产权高品质创造 4](#_Toc10632)

[三、协同创新活跃，全面促进知识产权高效益运用 4](#_Toc25318)

[四、保护力度增强，全面推进知识产权高标准保护 5](#_Toc2324)

[五、服务体系完善，积极开展知识产权高水平服务 6](#_Toc17636)

[第二节 问题与不足 6](#_Toc22231)

[一、产业转型升级形势紧迫，创新内生动力不足 6](#_Toc8067)

[二、创新成果转化低，知识产权运用效益有待提高 9](#_Toc7652)

[三、服务体系不完善，知识产权服务能力仍需强化 10](#_Toc24006)

[四、侵权事件仍有发生，知识产权保护水平仍需增强 10](#_Toc24702)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2](#_Toc30444)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2](#_Toc26318)

[第二节 规划依据 12](#_Toc4312)

[第三节 基本原则 13](#_Toc11293)

[一、坚持质量优先 13](#_Toc15061)

[二、坚持强化保护 13](#_Toc9995)

[三、坚持创新引领 13](#_Toc11131)

[四、坚持统筹协调 13](#_Toc19553)

[第四节 发展目标 13](#_Toc704)

[第三章 任务举措 15](#_Toc26976)

[第一节 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质量 15](#_Toc22900)

[一、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主体培育 15](#_Toc6605)

[二、促进发明专利量质提升 16](#_Toc29113)

[三、强化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 16](#_Toc32510)

[四、推进商标品牌建设 17](#_Toc14399)

[第二节 加快知识产权转化运用 19](#_Toc18618)

[一、推进知识产权融资服务 19](#_Toc1092)

[二、加强专利技术转化运用 20](#_Toc26024)

[三、加强专利信息利用 21](#_Toc13478)

[第三节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水平 21](#_Toc8348)

[一、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 21](#_Toc31380)

[二、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 22](#_Toc22803)

[三、加强重点产业知识产权保护 23](#_Toc26259)

[四、加强知识产权海外保护 23](#_Toc14472)

[五、支持依法维权 23](#_Toc13053)

[六、探索构建知识产权保护新机制 24](#_Toc5010)

[七、加强知识产权文化宣传 24](#_Toc24355)

[第四节 提升知识产权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 25](#_Toc23795)

[一、大力发展知识产权服务业 25](#_Toc2220)

[二、提升知识产权服务能力 26](#_Toc499)

[三、提高知识产权服务水平 27](#_Toc7419)

[四、加强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 27](#_Toc701)

[第四章保障措施 29](#_Toc2710)

[第一节 增强组织领导 29](#_Toc28323)

[第二节 加大资金保障 29](#_Toc6879)

[第三节 加强宣传力度 30](#_Toc27502)

[第四节 强化绩效引导 31](#_Toc7854)

[第五章术语说明 32](#_Toc26649)

# 第一章规划背景

## 第一节 基础条件

### 一、顶层设计完善，统筹推进知识产权事业高质量发展

宜都市以《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为指引，全面推进知识产权强县建设。已入选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 、县域国家级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规范化建设试点，先后出台了《宜都市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强县（市）建设实施方案》、《宜都市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三年行动方案》，完善了全市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体系和工作机制，明确了 “十四五”全市知识产权发展规划，确定了“十四五”全市知识产权工作目标。

### 二、引导机制健全，全面激励知识产权高品质创造

截至2024年10月，全市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383件，每万人拥有发明专利10.7件，高价值发明专利172件，每万人口拥有高价值发明专利4.8件，PCT专利申请4件；有效注册商标量达3974件，共有中国驰名商标5件，地理标志商标8件，获中欧互认农产品地理标志1件，软件著作权61件，版权登记77件，植物新品种1件。

截止2024年10月，全市共有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4家，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1家，中国专利奖优秀奖企业1家，湖北省专利奖金奖企业1家，知识产权密集型园区1个，32家企业44个产品获专利密集型产品认定，贯彻《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企业36家。

### 三、协同创新活跃，全面促进知识产权高效益运用

宜都市高度重视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每年组织知识产权转移转化、科技成果推荐活动10场（次）以上，2024年实现包含知识产权的科技成果转让XX万元，全市企业承担省市级知识产权产业化项目5件。

出台《宜都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实施办法》，畅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渠道、优化流程和风险分担，实现了融资平均成本下降，融资平均时间缩短；截止2024年，全市累计完成21宗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在押融资金额5亿元。

### 四、保护力度增强，全面推进知识产权高标准保护

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市司法、市法院、市检察院等协同，实施知识产权保护对接联动、人才培训、宣传推广、协同研究和沟通协调五大机制；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市司法局、市法院组建知识产权维权与保护中心，实现人民调解、行政裁决、司法裁判“一站式”服务。协同当阳、枝江、松滋组建“当枝松宜”百强县市聚集区知识产权保护联盟，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区域协同保护机制；会同五峰县土家族自治县、恩施鹤峰县、湖南省石门县共建宜红茶核心产区商业秘密保护联盟，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初步形成。

全市执法机关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案件查办，2023年以来，公安机关查处商标侵权案件11件，抓获犯罪嫌疑人27人，捣毁制假窝点5家，挽回1千余万元的经济损失。市市场监管局查处商标违法案件6件，罚没41.97万元，没收侵权商品53万件，受理专利侵权纠纷案件16件，其中下达裁决决定9件，行政调解4件。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市司法局开展的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工作纳入全国试点、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先行区。市公安局查办的“制售假冒安琪酵母”案件被公安部作为优化法制化营商环境的典型案例向全国推广。

### 五、服务体系完善，积极开展知识产权高水平服务

宜都市组建了知识产权维权保护中心，宜都市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中心，国家技术转移中部中心技术转移综合服务市场宜都工作站等公共服务机构及平台，为企业创新发展提供全方位服务；在市及各乡镇行政服务中心、市知识产权维权与保护中心等地点共设置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窗口12个，专兼职工作人员47人；全市知识产权服务业蓬勃发展，执业单位40余家；全年持续开展知识产权“乡村行”活动、商标品牌“面对面”等知识产权服务活动，坚持在专业市场、展会活动现场，规范化提供知识产权服务和保护。

## 第二节 问题与不足

宜都市先后入选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 、县域国家级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规范化建设试点，要求先行先试，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质量、运用效益、保护效果、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宜都市作为宜昌经济带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县域经济创新发展的任务。但宜都市目前的知识产权创造能力、运用规模、保护机制、服务能力、治理能力等方面与上述要求仍存在差距。

### 一、产业转型升级形势紧迫，创新内生动力不足

宜都市地处湖北省西南部，长江沿岸。经济以第一产业和第二产业为主导，科技资源集中度相对较低。 2023年，宜都市GDP为920.6亿元，其中工业产值占比约为60%，主要集中于化工、机械制造和现代农业领域。 虽然宜都市在生物医药、精细化工、装备制造三大行业保持高速增长，但尚未形成产业集群，高端产业尚未形成规模。

截至2024年11月底，宜都市有科创型企业533家，但仅22.8%的科创型企业拥有专利，专利申请类型以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为主。与和宜都发展水平相近的县市相比还有差距（图1）。【祥规选取了大治、仙桃、枝江等省内县域经济排名靠前的县市，江苏仪征、浙江长兴、安徽肥东等全国县域百强中较都排名靠前的县市作为比较对象，下同】

图 1相同市县科创企业数量分布图

截至2024年11月，宜都市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383件，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10.7件，低于全省的平均水平（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28.16件）。与相同市县的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相比存在较大的差距（图 2）。宜都市拥有高价值发明专利172件，同样与相同市县相比存在的差距（图3）。

图 2相同市县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图 3相同市县高价值发明专利数量

宜都市有效商标注册数量相对落后。截至2024年11月，全市累计商标注册量累计5581件，在宜昌市各市县区处于中等水平，但与枝江、当阳等县存在差距，与西陵区、夷陵区等城区存在较大差距（图 4）。

图 4相同市县有效注册商标数量

### 二、创新成果转化低，知识产权运用效益有待提高

全市着力畅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渠道、优化流程和风险分担，实现了融资平均成本下降，融资平均时间缩短；截止2023年底，全市累计完成8笔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在押融资金额达5亿元。但宜都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仍有很大的市场需求，需要进一步拓展。

宜都市培育了1家省级科技成果转化中试研究基地，2家专业化市场化技术转移机构，3家科技成果转化基层站点。近3年来，全市实现知识产权转让366件，涉及知识产权技术转让合同XX万元，知识产权技术转化运用比例较小，专利实际产业化比例约为30%，大部分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能力较弱。转化运用动力不足，仍需要进一步挖掘潜力。

专利密集型产业是布局新赛道、培育新动能的重点领域。自22年以来，市市场监管局开展了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的统计工作，截至2024年11月，宜昌市专利密集型产业占比为XX。由于知识产权（专利）密集型产业统计范围和分类标准不够明确，产业认定条件比较模糊，认定标准的口径不统一，导致地区相关部门的认定统计结果与国家知识产权局最终认定的结果有差异，一些重要的专利密集型产业未能被纳入统计范围，对地区的创新指数等统计监控工作造成影响，目前，统计工作存在数据统计难度大，统计结果可信度低等问题。

### 三、服务体系不完善，知识产权服务能力仍需强化

目前，拥有宜都市精细化工技术创新公共服务中心、宜都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中心、国家技术转移中部中心技术转移综合服务市场宜都工作站、创优企（宜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等公共服务机构及平台，机构功能设置、服务队伍建设仍需加强，服务能力、水平和效果离目标仍有一段差距，且目前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数量不足，知名品牌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引入缺乏，知识产权相关从业人员数量较少，高水平知识产权服务人才短缺。

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知识产权信息网络服务网点等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分布少，无法满足知识产权“一站式”服务的需求。需要进一步加快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宜都市知识产权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和运营的能力和水平。

### 四、侵权事件时有发生，知识产权保护水平仍需增强

知识产权保护专业队伍相对不足。随着知识产权数量的快速增长以及数字、互联网等新兴知识产权的爆炸式增长，当前的专业执法队伍难以满足日益复杂且快速发展的知识产权保护需要。  
 知识产权保护设施建设相对薄弱。全市知识产权保护装备等设施建设的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较低，难以满足快捷高效、互联互通、多维协同的知识产权大保护需要。  
 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管理能效不高。知识产权贯标、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托管等实施时间不长，覆盖面不广，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管理能效整体上依然不高。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入实施国家知识产权强国战略。国务院发布的《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提出在全国形成若干知识产权强县/市，以地方创新驱动为核心，提升区域竞争力。 湖北省提出要依托重点城市群推动知识产权经济转化。

宜都市要以知识产权赋能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知识产权领域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坚持质量优先、系统协同、聚焦重点等基本原则，推动知识产权高价值创造、高效益应用、高标准保护、高水平服务、高能效治理，激发创新活力，聚焦“挺进全国千亿五十强，争创全国文明典范城”目标，以知识产权支撑和引领产业发展，打造宜昌市域科技创新中心宜都科创先行市，加快建成全国县域高质量发展示范市。

## 第二节 规划依据

《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

《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县域工作方案（2023-2025）》

《湖北省知识产权“十四五”规划》

《宜都市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强县（市）建设实施方案》

## 第三节 基本原则

### 一、坚持质量优先

坚持高质量发展方向不动摇，把握稳中求进、以质为先总基调，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高效益运用、高标准保护、高水平服务，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 二、坚持强化保护

加强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统筹推进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司法保护、行业自律、公民诚信等工作，构建严保护、大保护、快保护、同保护的工作格局，全面提升保护能力，着力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 三、坚持创新引领

立足宜都市知识产权发展实际，积极探索知识产权发展新思路、新举措，充分释放全社会知识产权创新活力，为知识产权强国、强省、强市、强县建设贡献力量。

### 四、坚持统筹协调

健全知识产权工作协同推进机制，强化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社会共治，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技术、社会治理等手段，提高知识产权领域系统治理效能。

## 第四节 发展目标

通过开展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创建工作，进一步优化知识产权管理和服务体系，构建有利于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的工作机制，营造有利于知识产权的良好法治环境和文化环境，打通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全链条，使知识产权在促进宜都市经济社会科学发展与提高综合竞争力的作用充分显现，“以专利支撑引领创业为主引擎，以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为主线”“企业品牌、区域品牌与产业品牌共融互进”的知识产权发展模式进一步完善，切实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到2027年，全市有效发明专利总量达到500件，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提升至18件（全省前五）。 PCT专利申请量达到5件，国内注册商标总量达到5000件，国际注册商标达到5件，知识产权年质押金额达7亿元以上，知识产权转化率提高至60%，知识产权对GDP贡献率提高至13%以上；形成2-3个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集群。 使知识产权政策、法规体系更加完善，知识产权工作与宜都市高质量发展深度融合，知识产权领域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显著提高，知识产权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知识产权的创造、运用、保护和服务水平全面提升。知识产权有力促进经济发展、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支撑产业高端发展的作用得到充分发挥。使宜都市成为创造活跃、运用充分、保护有力、管理体系健全、富有特色的知识产权强市。

# 第三章 任务举措

## 第一节 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质量

### 一、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主体培育

**（一）狠抓创新主体培育、平台建设和资源集聚。**

1.强化政策支持，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新兴产业集群、 专精特新企业以及科技中小企业，组织开展核心领域关键技术攻关。以布局关键核心技术专利为目标，重点围绕特色优势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重大研发项目，积极开展专利申请，形成布局合理、对产业发展和企业竞争力具有支撑保障作用的高价值专利组合。大力发展与建设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等科技创新平台，引导与支持科技创新平台、企业开展原始创新和基础性专利挖掘和布局。任务目标：组织实施1个以上高价值专利培育项目、5个以上产业、企业专利导航项目；形成2-3个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集群。（牵头单位：市科技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经商局、市市场监管局）

**（二）培育发展知识产权创造重点企业。**

2.培育发展知识产权创造领军企业。加大国家级、省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培育力度，完善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培育和建设机制，指导企业制定和实施知识产权战略规划，加强国家、省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培育。任务目标：培育新增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5家。

3.培育发展高价值知识产权创造重点企业。将高价值专利产出纳入高新技术企业推荐体系，建立拟上市企业知识产权辅导机制。任务目标：对1家以上拟上市企业的知识产权合规进行辅导。

4.对高新技术企业和规上工业企业开展专利挖掘和布局。积极推动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托管服务；委托服务机构为企业开展知识产权培训等知识产权托管服务，有效对接企业需求与托管服务机构业务，提高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水平。任务目标：每年完50家以上科技型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托管，拥有有效专利企业数量年均增长10%以上。

5.加大力度开展知识产权贯标工作，对开展《创新管理-知识产权管理指南》(ISO56005)贯标工作、《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GB/T29490-2013）贯标工作的企业给予资金补贴支持。任务目标：知识产权贯标企业数量每年增加10家以上。

### 二、促进发明专利量质提升

**（三）开展专利质量提升专项行动。**

6.突出质量导向，严厉打击非正常专利申请行为。优化相关政策，引导和激励企事业单位注重高价值专利创造。对获得国内外发明专利授权的，给予官费补助。积极引导创新主体稳步提升专利申请质量和专利授权率。任务目标： 到2027年，新增发明专利1,000件，高价值专利占比提高至30%。

### 三、强化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

**（四）加强高价值专利培育。**

7.推进高价值专利培育工程。围绕重点产业开展核心专利和关键技术专利创新研发。实施主体在落实自筹资金的基础上，按照“先期立项，中期评估，后期验收”的方式，根据当年财政预算情况予以配套经费支持。任务目标： 围绕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战略新兴产业进行高价值专利培育工程，每年新增申请发明专利50件以上。 建设10家以上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和工作站。

8.鼓励企事业单位积极参加国家和省高价值专利大赛，申报国家、省级专利奖，申报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项目。任务目标：获得国家、湖北省专利奖相关奖项1项及以上；获得湖北省高价值专利大赛或中部六省高价值专利大赛一等奖或二等奖1项及以上。

9.推动版权产业发展。充分发挥版权在推动经济发展、文化繁荣方面的积极作用，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加强版权和文化方面资源的挖掘利用，打造一批版权和文化业领军企业，以文化软实力提升产业硬实力。进一步完善我市版权和文化产业发展制度和政策，实现数量和速度型发展向质量和效益型发展转变，打造更多版权和文化精品。

**（五）加强高价值农产品培育。**

10.积极选育新品种且通过省农（林）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审定通过的，对于奖励选育单位、奖励选育团队给予资金支持。对与上级科研机构和院校开展科技合作、成果转化、科技赋能等公益性活动的农（林）业产业协会，给予资金支持。任务目标：注册植物新品种数量每年持续增长10%。

### 四、推进商标品牌建设

**（六）培育高知名度商标品牌。**

11.加快建设商标品牌指导工作站，提高企业商标管理能力，快速提升市内高新技术企业、重点领域产业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创新主体商标拥有量，实现商标品牌培育，推进商标品牌数量的快速增长。任务目标：有效注册商标量年均增长8%，达到5000件以上。

1. 实施推进知名商标品牌培育工程。积极开展驰名商标认定工作，指导企业实施商标发展战略，明确商标布局和发展规划，建立商标品牌价值评估体系。鼓励企业运用商标专用权进行投资入股、质押融资等，支持市场主体加快商标品牌化进程，推动商标品牌数量快速增长，任务目标：到2027年，全市商标质押融资金额增长10%。

13.强特色产业品牌培育，引导与支持行业协会、作社、龙头企业等围绕大米、茶叶、水果、畜禽等地方特色产业，加强品牌整合与区域公共品牌建设，打造一批具有较强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地方特色产品。任务目标：新增地理标志产品1件以上。

14.支持外向型企业开展商标国际注册和海外品牌布局。加大马德里国际注册商标布局引导，加快“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商标品牌培育，引导企业运用商标国际注册马德里体系进行商标国际注册和保护，鼓励企业在国际贸易中使用自主商标，提高自主商标产品出口比例，加快推进企业商标品牌国际化进程。支持企业通过商标许可、品牌连锁等方式，提高品牌产品市场占有率，培育形成一批经济贡献度大的商标密集型产业。鼓励企业开展国内及海外品牌布局，对申请中国驰名商标、地理标志商标、集体商标或证明商标、农产品商标、国际商标的企业给资金支持。任务目标：有效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量达到10件。

## 第二节 加快知识产权转化运用

### 一、推进知识产权融资服务

**（七）增强知识产权融资功能。**

15.优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支持政策，采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贴息贴费、风险补偿、知识产权评估费和证券化补贴等方式，支持金融机构开展知识产权投融资业务，建立知识产权投融资风险管理机制，设立专利质押贷款风险补偿金。任务目标：2027年实现贷款金额5亿元，帮助企业通过专利融资解决资金瓶颈。

16.建立政府引导，担保机构、保险机构、评估机构等多方参与的知识产权融资风险共担机制，加强知识产权风险补偿金和担保贷、保险贷风险补偿金的使用监督管理。

**（八）提升知识产权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

17.建立知识产权一体化金融服务体系。培育知识产权资产评估、交易、增信、质押、保险等服务机构，提升知识产权金融服务能力与水平，打造知识产权交易、评估、质押融资、保险、证券化等一体化金融服务体系。任务目标：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年增长20%以上；数据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实现突破。

18.提升知识产权金融服务能力。优化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体系，建设知识产权质押信息平台，构建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线上下线融合的新格局。推动金融机构加强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创新，任务目标：增加知识产权金融产品和服务工具1个以上。

19.建立健全知识产权金融监管制度，保障知识产权金融健康发展。探索知识产权质权、质物快速处置机制，完善相关风险分担与补偿机制，落实风险管理、绩效考核和尽职免责相关制度，提高企事业单位应对知识产权金融风险的能力。

### 二、加强专利技术转化运用

**（九）畅通知识产权转化通道。**

20.建设“宜都知识产权交易中心”。畅通知识产权转化渠道，通过线上平台信息发布和交易服务，线下对接和成果落地，切实促进创新成果落地产业化，有效转化成经济发展内生动力。任务目标：投资500万元建设“宜都知识产权交易中心”。

21.推动企业与高校院所开展产学研深度合作，打通基础研究、应用开发、成果转移与产业化的链条。推动重大科技创新、关键技术突破转变为先进生产力。任务目标：全市专利密集型产品增加值GDP比重达到13%。

22.聚焦全市重点产业，鼓励产业链龙头企业组建产业知识产权联盟，深化创新资源共享，围绕产业链上下游核心技术和产品进行专利布局，构建集中许可授权的专利池，制定合理的许可政策并开展商业运营。任务目标：组建2-3个专利密集型产业集群，组建高价值专利池2个以上，每个专利池中有效专利不少于100件，实现专利转化次数不少于30次。

23.加快专利技术的实施和转化，充分发挥企业在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中的主体作用。对具有良好市场前景，较高科技含量并积极实施的专利项目，获得省级认可的高价值核心专利产业化项目和宜昌市认可的专利产业化项目，给予资金支持。任务目标：每年设立1,00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专利产业化投入补贴。

### 三、加强专利信息利用

**（十）发挥专利信息的创新推动作用。**

24.围绕传统优势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数字产业等重点产业和领域，推动专利预警分析与专利导航工作，夯实专利信息利用基础，提升专利信息利用能力。任务目标：对宜都市优势产业、重点产业进行不少于2次的专利导航服务，选取不少于2家的出口企业进行海外专利预警帮扶。

## 第三节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水平

### 一、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

25.拓宽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决渠道，建立行政司法诉调对接机制，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全面推进构建“严保护、大保护、快保护、同保护”工作格局。鼓励引导创新主体通过调解、仲裁等渠道，降低知识产权纠纷解决成本，探索仲裁与调解有机衔接、相互协调的知识产权纠纷非诉讼解决机制和知识产权纠纷司法、行政诉调对接制度。开展知识产权执法专项行动，进一步推进侵犯知识产权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完善集约化维权和保护体系建设。争创全国知识产权保护试点示范区，大力推动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创新，打造知识产权保护高地。任务目标：建设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和调解(仲裁)基层站点达到20个。

26.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机构建设，打造集保护和运营服务为一体、综合性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促进企业创新发展需求与知识产权的深度融合，进一步激发宜都市企业创新创业活力。通过全市知识产权服务站建设，全力推进企业提升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管理和服务能力水平，以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维权援助、综合运用等一系列举措为抓手，聚焦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的关键环节，切实提升医药化工、新材料、新能源、高端制造装备产业链内企业的知识产权战略综合运用能力，推进知识产权服务高质量发展，打造为企业提供专业化、多样化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任务目标：建设“一站式”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引进1家以上品牌知识产权服务机构。

### 二、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

27.依法适用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严厉打击知识产权犯罪行为，积极开展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和公益诉讼检察案件办理，集中精力办理一批具有示范引领意义的案件。结合涉案企业合规检察改革，推动形成相关领域合规标准，加强社会治理。开展民生领域“铁拳”行动，严厉打击商标侵权、假冒专利等违法行为，依法查处恶意申请注册商标和专利代理机构违法行为。开展重点领域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仿冒混淆等违法行为。加强重点市场侵权假冒治理，强化跨部门、跨区域执法协作。加强规制非正常专利申请和商标恶意注册行为，持续开展知识产权代理行业监管专项行动，保持打击违法违规代理行为的高压势态；开展知识产权代理信用评价管理试点工作。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标准化建设，推动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资源和司法审判资源的共享和优化配置，提升知识产权保护能力水平。推进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建设，积极创建国家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任务目标：到2027年，将侵权案件平均处理周期缩短至2个月，侵权行为、专利非正常申请显著减少。

### 三、加强重点产业知识产权保护

28.围绕医药化工、新能源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等重点产业，切实做好相关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和执法工作，加大流通领域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的打击力度。组织开展打击侵权专项行动，依法查处侵犯知识产权案件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的违法行为。

### 四、加强知识产权海外保护

29.充分运用“走出去”企业战略合作联盟和“鄂企聚航”综合服务平台，促进知识产权保护相关信息服务开放共享，在法律咨询、风险评估预警、海外维权保护等方面为企业提供全方位服务。加大“一带一路”、RCEP 等国家（地区）企业知识产权海外护航力度，开展企业海外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培训，指导支持相关行业协会、商会推进知识产权涉外风险防控体系建设。提升我市企业知识产权海外布局、风险预警和纠纷应对能力。任务目标：建设海外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定期发布海外知识产权预警信息。

### 五、支持依法维权

30.支持企业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主动在国内申请仲裁或提起民事诉讼，经仲裁机构裁决或人民法院判决胜诉，或经仲裁机构、人民法院调解，达成和解协议的，对受案费、律师费、鉴定费和公证费等案件实际支出费用，予以适当补贴。

### 六、探索构建知识产权保护新机制

**（十一）推行知识产权执法信息公开。**

31.明确建立专利行政执法案件信息公开制度，纳入执法维权绩效考核体系。对作出处罚决定的假冒专利案件和认定侵权事实成立且作出处理决定的专利侵权纠纷案件，及时向社会发布案件投诉和处理情况，并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任务目标：制定并发布专利行政服务事项清单。

### 七、加强知识产权文化宣传

**（十二）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普法工作。**

32.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普法教育活动和知识产权科普活动。举办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进网络等公益宣传活动，普及知识产权相关知识，增强全社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形成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的知识产权文化舆论氛围。任务目标：每年举办3次以上企业专利培训班，覆盖本地主要规上企业。

**（十三）加大知识产权宣传力度。**

33.充分利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4.26世界知识产权日”“中国专利宣传周”和“科技活动周”等时间节点，并结合“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入园惠企”等知识产权服务活动，向中小微企业提供法律咨询、业务指导、维权解答等低成本、特色化服务，了解企业发展困境。任务目标：每年举办知识产权宣传周、“知识产权万里行”等活动。

34.围绕知识产权强县建设，打造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的知识产权文化传播平台，拓展社交媒体、短视频、客户端等新媒体渠道使“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知识产权文化理念深入人心，不断提升全社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任务目标：每年发布1个知识产权宣传片，5条以上知识产权宣传小视频。

## 第四节 提升知识产权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

### 一、大力发展知识产权服务业

**（十四）加快培育和发展知识产权服务业。**

35.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拓展服务范围，推动服务机构向多元化、高端化服务方向发展，提高知识产权代理、法律、信息、咨询等服务水平，发展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导航、预警、运营、诉讼应对、价值评估、战略规划等新型知识产权服务业态。

**（十五）加大知识产权业务培训。**

36.加大知识产权师、专利代理师等知识产权方面专业人才培养力度，探索推进知识产权人才政策创新，健全人才保障和激励机制，吸引国内外知识产权高端人才，加强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不断提升提高宜都市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及运营水平。组织开展地理标志运用、商标品牌培育等特色培训，提高地理标志、商标品牌综合运用能力水平，助力乡村振兴和品牌经济发展。以“全链条服务，服务全链条”为理念。任务目标:每年开展知识产权相关培训5场以上。

**（十六）加强对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监管。**

37.引导服务机构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强化服务意识、信用意识和责任意识，提升服务水平，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健康发展。任务目标:出台《知识产权机构服务指引》等管理制度文件；开展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年度服务绩效考评工作。

### 二、提升知识产权服务能力

**（十七）建设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

38.借鉴国内先进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的规划、布局和运营理念，结合宜都市主导产业及知识产权事业发展情况，整合知识产权运营服务资源，对接省市知识产权服务平台，进一步优化宜都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功能，打造省内领先的、集融资服务、供需对接、产学研用、知识产权监测系统等为一体的县域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任务目标:建设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培育建设1家以上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

**（十八）开展公共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39.研究制定加强宜都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政策，创新服务方式，拓展服务领域，优化服务布局。明晰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事项和范围，推广应用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事项清单。任务目标:编制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知识产权有关事项办事指南和服务标准。

**（十九）提升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能力**

40.建设一批商标品牌指导站,优化商标受理窗口工作流程,全方位提高商标品牌服务水平。任务目标:建设商标保护工作站，引进品牌商标服务机构1家以上。

**（二十）建设知识产权运营体系**

41.建设知识产权运营综合服务平台，提升服务能力，创新服务模式，探索新型知识产权运营模式，建设适合宜都市经济发展的运营体系，立足重点产业，提供从产业链源头到产业化的知识产权运营全链条特色服务。任务目标:建设2-3家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

### 三、提高知识产权服务水平

**（二十一）完善知识产权服务链条。**

42.建立知识产权服务志愿者队伍，深入重点园区头企业开展知识产权志愿服务活动。为创新主体提供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利用知识产权公共信息服务工作站，为社会公众和创新主体提供便利化和可及性知识产权公共信息服务。充分发挥知识产权维权和保护中心职能，加强专利、商标、地理标志、版权等知识产权服务指导，推动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资源的协作共享。任务目标:建设1支知识产权志愿者队，志愿者队成员10以上，至少3名专利代理师或中级知识产权职称。

### 四、加强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

**（二十二）加强知识产权人才培养。**

43.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专业人才评价制度，建立知识产权人才信息库，实施知识产权人才动态管理，推动知识产权人才优化配置。组织企事业单位的人员和技术人员参加国家、省、市、行业行业协会等举办的知识产权业务知识网络培训，。任务目标:每年新增知识产权专员10名以上。

44.实施知识产权行政管理和知识产权执法人员能力提升工程，提高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的综合管理、行政执法和服务能力。强化企业知识产权实务型人才培养，开展企业高管和知识产权管理人员的培训，帮助企业培养懂法律、通业务的知识产权工作人才，着力提升知识产权实务技能。任务目标:每年开展知识产权行政裁决和执法培训3场以上。

# 第四章保障措施

## 第一节 增强组织领导

切实加强对知识产权工作的领导，把知识产权工作融入我市经济发展大局，成立以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为组长的宜都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市政府办对口联系副主任和市市场监管局局长为副组长，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委宣传部（版权局）、市金融办、市发改局、市科技和经信局、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局、市教育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人行、市银保监管组等有关部门分管领导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市场监管局，市市场监管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全县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及知识产权强县建设工作，每半年组织一次知识产权工作会议，及时协调工作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监督指导各部门抓好工作落实。各成员单位要履行职责，主动研究我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及知识产权强县建设工作中的有关问题，及时处理需要跨部门协同解决的问题，密切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 第二节 加大资金保障

加大市财政支持力度，优化整合、统筹配置资金。设立专项经费，完善专项经费使用办法，规范经费使用，将宣传培训、人才培养、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以及知识产权事业费编制纳入经费预算，资助、奖励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项目，确保知识产权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完成。引导市场主体加大知识产权资金投入，逐步建立以政府投入为引导、金融信贷为支持、企业投入为主体的多渠道、多元化资金投入体系。

完善财政投入保障制度，制定知识产权资助政策，建立稳定的知识产权投入增长机制，确保每年知识产权专项经费不低于市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0.1%。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科技成长型企业的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实施转化费用的扶持力度，优先对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试点示范企业给予补贴扶持，促进各类科技研发、成果转化及产业化项目资金向拥有或能够形成自主知识产权的项目倾斜。加大对知识产权创造质量提升、管理运营、投融资服务和保护环境优化、服务能力建设、人才培养等重点工作的投入力度。拓宽知识产权资金投入渠道，创新投融资体制，引导全社会大力增加知识产权投入，形成政府投资为引导、企业投资为主体、社会投资为补充的投融资格局。

## 第三节 加强宣传力度

大力开展公众知识产权宣传和普及教育活动，围绕“426”世界知识产权日、中国专利周等活动，开展知识产权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园区等系列知识产权普及教育和公益宣传，推动群众性发明创造活动广泛开展，激发全社会知识产权创造热情。综合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多角度宣传知识产权保护政策措施和典型案例，全面展现营商环境建设工作成效。定期总结、深入宣传知识产权保护的有效实践和典型案例，把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宣传与提升经营主体满意度结合起来，拓宽经营主体意见反映渠道，形成全社会支持和参与知识产权保护建设的浓厚氛围。加强知识产权宣传工作，立足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和知识产权强市强企建设实际，增强全社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使“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理念深入人心。

## 第四节 强化绩效引导

完善知识产权考核评价体系，将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万市场主体商标拥有量、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重要知识产权指标逐步纳入对镇乡街道的年度评价绩效引导范畴。建立并实施综合督查、各指标专项督查、镇乡街道属地督查三级督查机制，每季度对各镇乡街道、相关单位工作情况进行排名、通报，奖优罚劣、鼓励实干，推动知识产权保护有关决策部署有效落实。驻局纪检组、机关纪委要充分发挥优化知识产权保护环境和转变职能作风监督检查作用，以有力有效监督推动知识产权保护环境持续优化，打通贯彻执行中的堵点淤点难点。

# 第五章术语说明

1、**高价值发明专利：**指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的符合下列任一条件的有效发明专利：（1）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明专利；（2）在海外有同族专利权的发明专利；（3）维持年限超过10年的发明专利；（4）实现较高质押融资金额的发明专利；（5）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中国专利奖的发明专利。

**2、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每万人口本国居民拥有的高价值发明专利的数量，计算公式为：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高价值发明专利数/总人口(万人)。

**3、数据知识产权登记：**是指将数据集合的产权信息进行备案，并通过法律手段确认和保护数据集合的权益。这些权益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收集、存储、处理、使用和转让等。

**4、PCT国际专利申请：**依据《专利合作条约》（Patent Cooperation Treaty，简称PCT），申请人可以通过PCT途径递交国际专利申请，向多个国家申请专利。

**5、马德里商标有效注册：**指根据《商标国际注册马德里协定》或《商标国际注册马德里协定有关议定书》的规定，在马德里联盟成员国间所进行的商标注册。

**6、地理标志：**地理标志指标示某商品来源于某地区，该商品的特定质量、信誉或者其他特征主要由该地区的自然因素或者人文因素所决定的标志。地理标志在我国主要通过以下三种模式进行保护：一是通过注册为证明商标或集体商标进行保护，二是通过地理标志保护产品（PGI）进行保护，三是通过农产品地理标志（AGI）进行保护。

**7、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金额：**指经国家知识产权局登记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

**8、专利密集型产业：**指发明专利密集度、规模达到规定的标准，依靠知识产权参与市场竞争，符合创新发展导向的产业集合。知识产权（专利）密集型产业的范围包括信息通信技术制造业，信息通信技术服务业，新装备制造业，新材料制造业，医药医疗产业，环保产业，研发、设计和技术服务业等七大类。

**9、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根据《湖北省知识产权“十四五”规划》（鄂政办发〔2021〕67号）、《宜昌市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十四五”规划》（宜府办发〔2022〕43号）中的规定“到2025年，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达到13%”，因此，到2026年，宜都市的专利密集型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达到13%。